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
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2 年 4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责为：负责经办企业退休人员、退养人员、个体退休人员的托管服务；负责代发生活补贴、采暖费等各类补贴；负责为解除劳动关系人员申报退休、为以个体身份参保人员申请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负责个体退休人员档案的接收、分拣、扫描、转移等。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内设 6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托管业务部、代发业务部、退休审核部、档案管理部、社会化服务部。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共计 1 个预算单位

1、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共有人员 47 人，其中：在职人员 46 人，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 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 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467.55	12467.55	0.00	一、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12467.55	12467.55	0.00	二、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	12395.95	12395.95	0.00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卫生健 康支出	27.74	27.74	0.00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住房保 障支出	43.86	43.86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67.55	12467.55	0.00	本年支出合 计	12467.55	12467.55	0.00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支 出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12467.55	12467.55	0.00	支出总计	12467.55	12467.55	0.00

二、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12,467.55	12,467.55	12,467.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0	长春市社会保险局	12,467.55	12,467.55	12,467.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0005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12,467.55	12,467.55	12,467.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12,467.55	467.55	12,00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5.95	395.95	12,00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3.88	353.88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3.88	353.8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7	42.0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7	42.07	0.00	0.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2,000.00	0.00	12,000.00	0.00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2,000.00	0.00	12,00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4	27.7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4	27.7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45	19.45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9	8.2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6	43.8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6	43.8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6	43.86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 转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12,467.55	12,467.55	0.00	一、本年支出	12,467.55	12,467.55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67.55	12,467.55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5.95	12,395.95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74	27.74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3.86	43.8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12,467.55	12,467.55	0.00	支出总计	12,467.55	12,467.55	0.003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2,467.55	467.55	398.55	69.00	12,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5.95	395.95	326.95	69.00	12,00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3.88	353.88	284.88	69.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53.88	353.88	284.88	69.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07	42.07	42.0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7	42.07	42.07	0.00	0.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2,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2,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4	27.74	27.7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4	27.74	27.7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45	19.45	19.45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9	8.29	8.2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6	43.86	43.8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6	43.86	43.8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6	43.86	43.86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467.55	398.55	69.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8.23	398.2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7.89	147.8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14	0.14	0.00
30103	奖金	12.32	12.3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5.02	115.0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7	42.0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0	18.4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15	8.1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2	3.4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86	43.86	0.00
30114	医疗费	0.50	0.5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6	6.4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00	0.00	59.00
30201	办公费	23.28	0.00	23.28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4	手续费	0.50	0.00	0.5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0.00	3.00
30215	会议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6.21	0.00	6.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	0.00	1.38
30226	劳务费	2.00	0.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8.28	0.00	8.28
30229	福利费	10.35	0.00	10.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2	0.32	0.00
30302	退休费	0.12	0.1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4	0.14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0.06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0.00	1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 预算	上年结 转
					小计	当年 预算	上年结 转	小计	当年预 算	上年结 转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8	1.38	0.00

说明：“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47 人，其中：在职人员 46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我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我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 预算单位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			
申报单位名称：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盖章）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省（市）属采暖费补贴		
项目特点：	经常性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决策落实类项目
项目属性：	延续	是否属于产业发展专项	否
资金来源	经费拨款	项目负责人：	沈红霞
联系人：	沈红霞	联系电话：	13756886665
计划开始日期：	2022/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2/12/31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0000000	项目上年预算（元）：	134900210
项目概况	为切实解决驻省长省(市)属国有企业改制（破产）前退休人员以及距企业破产改制五年内退休人员的采暖费补贴问题，保证供暖体制改革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设立省（市）属采暖费补贴。		
立项依据	根据长府发[2006]26号《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职工采暖费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2006年第107次会议纪要、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11年7月11日专题会议纪要等相关政策规定，依据省（市）国资委、市财政局批复名单，为符合条件的国有破产改制企业省（市）属退休职工发放采暖费补贴。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缓解国有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缴纳采暖费的经济压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落实责任部门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管理，包括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检查并督导工作进度，对资料及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1、9月末开展待遇终止人员筛选、新增人员录入及待遇暂停人员统计工作，努力做到实时掌握待遇终止人员数量、名单，及时完成新增人员录入，确保发放工作中不出现漏发、多发现象。 2、10月20日前预计发放省（市）属采暖费补贴10万余人，12000万余元，完成项目的95%以上。		
项目总目标	解决好国有企业改制（破产）前退休人员以及距企业破产改制五年内退休人员的采暖费补贴问题，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国有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采暖费及时发放到位。		
2022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领取采暖补贴人数	≤107686 人	根据 2021 年采暖费发放人数预估
	质量	采暖补贴领取人员资料匹配度	≥95%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
	成本	单人采暖费补贴标准	1215 元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
	时效	采暖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按规定及时发放到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采暖补贴发放人员覆盖率	≥10%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制度建设情况
	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以上	年信访咨询件 5%以下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总收入为 12467.5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2467.55 万元，无上年结转。2022 年预算总支出为 12467.5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5.95 万元，占总支出 99.43%，比上年减少 1457.36 万元，降幅 10.52%；卫生健康支出 27.74 万元，占总支出 0.22%，比上年增加 2.48 万元，增幅 9.82%；住房保障支出 43.86 万元，占总支出 0.35%，比上年增加 12.71 万元，增幅 40.80%。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总收入为 12467.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467.55 万元，占 100%，无上年结转。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67.55 万元，占 100%。2022 年预算总收入比上年减少 1442.17 万元，降幅 10.37%，主要原因为：代发统筹外基金项目本年度预算比上年有所减少。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总支出为 12467.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7.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5%，比上年增加 62.80 万元，增幅 15.52%，主要原因为：(1)本年度新录用和调入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随之增加；(2)本年度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3)缴费基数调整，工资福利支出及相关保险、住房公积金

也随之增加。项目支出 12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25%，比上年减少 1504.97 万元，降幅 11.14%，主要原因为：代发统筹外基金项目本年度预算比上年有所减少。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12467.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467.55 万元，无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5.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86 万元。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67.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7.55 万元，占 3.75%；项目支出 12000 万元，占 96.2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98.55 万元，占 85.24%；公用经费 69 万元，占 14.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5.95 万元，占总支出 99.4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机构运行经费及财政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等；

卫生健康支出 27.74 万元，占总支出 0.2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3.86 万元，占总支出 0.3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67.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8.55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98.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32 万元，人员经费占支出总额 85.24%，比上年增加 53.80 万元，增幅 15.61%，主要原因为：(1)本年度新录用和调入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随之增加；(2)本年度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3)缴费基数调整，工资福利支出及相关保险、住房公积金也随之增加。

公用经费 69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服务支出 59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 万元，公用经费占支出总额 14.76%，比上年增加 9 万元，增幅 15%，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新录用和调入人员增加，相应定额公用经费随之增加。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2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 1.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2 万元，增幅 43.75%，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测算的基数加大，系统自动生成定额也随之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机关运行费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度无预算内政府采购支出项目。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长春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资产总额为 54.4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60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83.10 万元，累计折旧 29.29 万元。固定资产包含：通用设备原值 71.01 万元，累计折旧 28.36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原值 12.09 万元，累计折旧 0.93 万元。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2 年确定 1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12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科目代码 2080109）：是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代码 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企业关闭破产补助（科目代码 2080601）：反映财政用于国有企业关闭破产所需资金缺口的补助。

七、事业单位医疗（科目代码 2101102）：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八、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代码 2101103）：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住房公积金（科目代码 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